

2025 年中国图书馆年会图书展销布展服务项目 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

乙方（承接方）：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榆林市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

为保障 2025 年中国图书馆年会图书展销会（以下简称“展销会”）布展工作顺利开展，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内容与范围

1. 布展项目：H6 展馆图书展销会基础布展工作。
2. 具体内容：包括但不限于展销会场地规划、图书陈列区域搭建、展台设计与搭建、照明及基础用电布置、展区导视系统设置、图书分类整理与上架等。
3. 布展地点：榆林市会展中心 H6 展馆。
4. 布展时间：自 2025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 日，需在展销会开幕前完成全部布展并通过甲方验收。

二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1. 总价款：本合同布展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295000.00 元（大写：贰拾玖万伍仟元整）。此价款为固定总价，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布展服务的全部费用（含人工、材料、运输、安装、管理费、利润、税费等），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外，甲方无需再支付其他费用。

2. 支付方式:

双方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, 合同价款的 40% (大写): 人民币壹拾壹万捌仟元整 (小写): ¥118000.00; 布展工作全部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, 支付剩余合同价款的 60% (大写): 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元整 (小写): ¥177000.00。(财政预算资金到位后支付)

3. 支付凭证: 乙方在申请付款时, 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及验收合格证明等材料。

三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(一) 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权利:

(1) 有权对乙方布展工作进度、质量进行监督、检查, 提出合理修改意见。

(2) 有权在布展完成后组织验收, 对不符合约定的部分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2. 义务:

(1) 应向乙方提供展销会场地相关资料 (如场地平面图、尺寸、用电限制等), 明确布展要求。

(2) 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布展费用。

(3) 应为乙方布展工作提供必要配合, 如协调场地入场、对接相关单位等。

(二) 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权利:

(1) 有权按合同约定收取布展费用。

(2) 在符合合同约定的前提下，有权自主组织布展施工。

2. 义务：

(1) 应按照甲方要求及行业规范进行布展，确保布展质量，保证展台稳固、安全，图书陈列有序、美观。

(2) 应在合同约定的布展时间内完成全部工作，逾期未完成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(3) 布展过程中应遵守场地管理规定，做好安全防护措施，避免发生安全事故；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(4) 布展使用的材料应符合环保、安全标准，不得使用不合格材料。

(5) 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，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整改意见应在限期内完成整改。

四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乙方完成布展工作后，应通知甲方进行验收，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

2. 验收标准：以本合同约定的布展内容、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及行业常规标准为依据，需满足展销会正常使用需求，展台无安全隐患，图书陈列符合规范。

3. 整改：若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整改完毕，并重新申请验收；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因此导致

逾期的，乙方需承担逾期责任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布展质量不符合约定，经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、减少合同价款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。

2. 乙方在布展过程中因自身原因造成场地设施损坏或第三方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六、不可抗力

1. 因地震、台风、洪水、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，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文件。

2. 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影响程度，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、部分免除责任或延期履行。

七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其他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至双方履行完毕全部义务后终止。

3. 本合同一式[肆]份，甲方执[贰]份，乙方执[贰]份，

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签署页

甲方（盖章）：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
社会信用代码：11610800MB2992568R
地址：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青山路1号
邮编：719000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建行榆林西人民路支行

账号：61001696611058000333

电话：0912-3891920

日期：2025年8月27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新华发行集团榆林市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800436676327U

地址：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新建北路9号

邮编：719000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新建南路支行

账号：61050169003100000011

电话：13379585987

日期： 年 月 日